

附件 4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残疾人就业服务宣传费与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及机构

人员业务培训费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填报人姓名：黄环英

联系电话：2285721

填报日期：2024 年 7 月 29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残疾人就业条例》、《广东省残疾人就业办法》规定，本单位主要职责：组织实施全市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工作，免费为残疾人提供职业指导、职业适应评估、就业和失业登记等就业服务及为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提供服务；组织开展残疾人职业培训与创业服务，指导县级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开展各项工作；宣传残疾人就业等优惠政策和残疾人事业相关法律法规。

（二）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省残联下达任务和残疾人培训需求，举办各类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组织输送残疾人参加各类职业技能竞赛，开展赛前选拔、辅导等培训；按省文件要求承担本市学员到省参加全国盲人医疗按摩考试、继续教育培训住宿、差旅费）、工作人员培训等工作经费。提升就业服务机构人员业务水平培训。2023年市财政批复“残疾人就业服务工作经费、技能培训经费”共计20万元用于开展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为用人单位和残疾人提供就业服务，促进稳岗就业；宣传残疾人就业等优惠政策和残疾人事业相关法律法规。

（三）绩效目标。

按时完成省下达各项就业、培训任务（职业技能培训、技能竞赛参赛），完成率达100%。多形式、多渠道为有培训需求的残疾人开展2-3职业技能培训，提高就业技能；通过举办全市系统的业务培训以提高就业服务机构人员业务知识水平，发挥市级指导作用。计划培训约100人次。通过各类媒体宣传残疾人事业。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本项目自评工作以市财政局《梅州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梅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为指导，根据项目的决策、管理、产出、效益开展自评。

三、绩效自评结论

根据决策、管理、产出、效益等相关指标，自评100分。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

1. 项目立项情况。

（1）论证决策。

就业中心认真贯彻落实《广东省促进残疾人就业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年）》《广东省“十四五”残疾人职业技能提升计划实施方案》等政策文件，一是开展“走访拓岗促就业”活动，加大残疾人就业政策法规宣传力度，进一步促进我市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带头安排残疾人就业；二是为进一步实施“粤菜（客家菜）师傅工程”，打造“客家腌面”粤菜小吃品牌，举办全市残疾人“客家腌面（面点）”培训班提高残疾人就业技能；四是根据省残联要求征订《中国残疾人》和《三月风》杂志各邮寄市直各单位，宣传残疾人事业。三是依托本地人才招聘平台“梅州人才网”开设我市残疾人就业服务频道，开展就业求职招聘、培训供需等服务。

（2）目标设置。

该项经费为2022年度财政收回的已实施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2022年已实施项目未付款项：一是举办残疾人就业服务雇主

培训宣传就业政策法规，全市市直相关单位 50 个共 65 人参训；二是支付残疾人就业政策宣传资料印刷费、《中国残疾人》和《三月风》杂志征订和邮寄费；三是全市残疾人“客家腌面（面点）”培训费；三是支付梅州人才网残疾人就业服务平台维护运行费用；四是用于开展“走访拓岗促就业”活动工作经费、输送残疾人参加省级技能培训及竞赛、盲人医疗按摩继续教育及全国盲人医疗按摩考试等租车、差旅、住宿等费用。

（3）保障措施。

本单位所有项目均请示主管单位市残联党组理事会同意后组织实施，报市财政局安排市级专项经费中支出。

2. 资金落实情况。

根据市财政 2023 年年初预留资金专项 406 号、407 号指标单，市财政局通过授权支付和直接支付的形式拨付，均足额到账，保障项目的顺利开展实施。

（二）管理分析

1. 资金管理。

（1）资金支付。

开展项目结束后按实际支出结算，报主管单位审批后向市财政请款，以直接支付的形式支付。

（2）支出规范性。

项目经费严格做到专款专用，培训费按照《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培训费管理办法》（梅市财行[2018]38 号）管理办法规定标准开支。

2. 事项管理。

（1）实施程序。

实施项目均通过主管单位市残联理事会研究同意后执行，项目结束后按实际支出结算，报主管单位审批后向市财政请款，以

直接支付的形式支付给培训机构。

(2) 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培训费管理办法》（梅市财行[2018]38号）和年初预算申报用途执行，做到专款专用。

(三) 产出分析

1. 经济性。

项目经费使用严格按照市财政培训费管理办法规定标准开支，发挥资金的最大效益。

2. 效率性。

项目资金均在2023年完成支付。

(四) 效益实现度分析

1. 效果性。

通过依托各类媒体、举办政策宣讲、就业服务培训等形式，加大力度宣传残疾人事业，营造扶残助残良好的社会氛围。通过开展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服务，提高残疾人就业技能，促进残疾人稳岗就业。通过提供线上残疾人就业服务，让残疾人足不出户就能找工作；就业服务机构人员通过系统的业务提升培训，更好的服务好残疾人。

2. 公平性

宣传残疾人事业，营造扶残助残的社会氛围，让残疾人能够公平参与社会生活；为有培训需求的各类残疾人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提高就业技能，输送参加创业大赛及省级、国家级技能竞赛。保障盲人医疗按摩考试考生顺利参加全国医考考取资格证提高就业能力；输送符合条件的盲人医疗按摩人员参加省继续教育培训。

为用人单位和残疾人求职者搭建桥梁提供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就业服务。

五、主要绩效。

1. 举办残疾人就业服务雇主培训，邀请省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业务分管领导前来指导，加大残疾人就业相关政策法规宣传力度全市市直相关单位 50 个共 65 人参训，并得到参训单位的高度肯定。

2. 结合“就业援助月”、“全国助残日”开展就业援助“暖心活动”，通过整合社会资源，依托本地人才招聘平台开设梅州人才网残疾人就业服务频道，开展就业求职招聘、培训供需等服务，全市各级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通过各类就业服务平台和微信公众号发布招聘残疾人岗位 270 多个，通过举办“肯德基”天使餐厅专场招聘会、依托梅州人才网举办现场招聘会，多形式为残疾人开展职业指导、就业推介 200 多人次。

3. 举办客家腌面（面点）技能培训，共培训学员 16 人；输送符合条件的盲人参加全国盲人医疗按摩考试以及省级继续教育 10 人次；2022 年新增盲人保健按摩规范化建设机构 1 间，建设改造资金拨付到位，市、县残联积极配合完成省验收工作；选送 1 名残疾人参加第十届国际残疾人职业技能竞赛烹饪项目（个人赛）国内选拔赛获得第三名佳绩；选送 10 名残疾人参加第七届全省残疾人职业技能竞赛。

六、存在问题。

因 2022 年下半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其中 1 期培训在第四季度

举办，导致专项资金使用较迟。市级财政资金紧张，第三、四季度已实施项目经费截至 2022 年底均未拨付到位支付项目经费。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今后我市残疾人就业工作将继续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广东省政府印发的《促进残疾人就业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 年）》、《广东省贯彻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带头安排残疾人就业办法〉实施意见的通知》、《广东省“十四五”残疾人职业技能提升计划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认真落实各项工作，科学规划安排年度工作，按照市财政和市残联要求科学合理编制、执行年度预算经费，科学依法依规使用预算经费，充分发挥专项资金最大效益。

